

证券代码：871693

证券简称：正昕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绍兴正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3日以直接送达、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波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吴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经由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选举吴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为连任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莉女士为公司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聘任李莉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为连任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潘佳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聘任潘佳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为连任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潘佳颖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聘任潘佳颖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为连任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自2023年3月13日至2026年3月12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绍兴正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绍兴正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13日